

## 附件 告知供应商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

### 附件一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叶县移民安置服务中心(单位名称)的叶县移民安置服务中心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及直补结余基金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叶县移民安置服务中心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及直补结余基金项目第四标段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河南勤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70人,营业收入为1687.089882万元,资产总额为1933.58674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 / (标的名称),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/ 人,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河南勤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6月29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。